

# 惠农区检察院以法治力量守护群众安居乐业

本报记者 张建兴 通讯员 杨安琪 文/图

近两年来,惠农区检察院全体干警忠实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紧紧围绕区委、政府重点工作,认真履职、积极作为,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全力维护社会安定,切实保障人民安宁,扎实推进平安惠农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检察工作的主线,紧紧围绕“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全面依法履职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为促进惠农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障群众安居乐业、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以法治力量为惠农区团结稳定和繁荣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2023年,惠农区检察院荣获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惠农区检察院邀请行政机关召开高标准农田保护联席会。

## 坚持服务大局 体现政治担当

该院聚焦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发展需求,全面推行“党建+”工作体系,创建“五心五好 双融双促”党建品牌,打造“公心守正义”“惠检润童心”“益心惠山河”等特色党建团队品牌,持续推进党的建设和检察业务同步协调稳步发展,找准党建工作与检察监督工作和民族团结工作的契合点和结合点,引导惠农区群众增强法治观念、法治意识,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将“崇德尚法 笃行至善”精神贯穿到

检察履全过程各环节,抓实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大力营造民族团结进步法治环境。

2023年以来,依法惩治各类犯罪以及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电信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犯罪,批准逮捕92件127人,提起公诉308件412人。协同公安机关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起诉58件101人,全力追赃挽损,挽回经济损失227万余元。依法严惩盗抢骗、黄赌毒等犯罪,起诉57件75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等工作,护航社会和谐稳定。

以“如我在诉”的为民情怀,持续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定期校车安全专项治理,救助困境儿童8人次,为辖区60名校外培训机构、中小学校、医疗机构负责人开展落实强制报告和入职查询制度培训。联合公安、民政部门对辖区7家养老机构62名在册人员是否有违法犯罪前科进行摸排。办理无障碍环境行政公益诉讼案件8件,督促行政机关完善无障碍环境基础设施18处。与法院等部门会签《关于弱势群体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机制的意见》,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19件19人,追回农民工劳动报酬5万余元。

认真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持续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2023年以来,办理群众信访168件。扎实开展涉法涉诉信访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综合运用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院领导包案、公开听证答复、支持未成年人民事起诉等方式,做好信访人释法说理工作,有效维护信访人合法权益,将矛盾纠纷化解在首次办理环节,8件刑事立案监督案件矛盾纠纷化解率100%,真情实意为群众传递司法温度。

扎实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今年,依托“塞上枫桥”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迭代升级“检察惠企工作室”,畅通涉案企业控告申诉受理渠道,对3件涉企刑事立案监督案件做到“三个当日”并确定院领导包案办理。依法惩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批准逮捕4件6人,提起公诉7件13人,督促清理“空壳公司”5家。聚焦安全生产领域,

理,以高质效检察守护惠农区群众安居乐业。

## 增进民生福祉 体现责任担当

近年来,惠农区检察院不断做深做实检察官+村官“双助理”矛盾纠纷化解联动工作机制,明确全院检察官和辖区79名村(社区)主任互为助理,为服务基层治理、促进社会和谐、增进群众民生福祉贡献检察力量。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落实“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与辖区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基层法治功能型党支部建立结对共建机制,了解群众诉求,掌握社情民意。与惠农区司法局联合建立检调对接工作机制,形成“检察官+专职调解员+社会力量”“公开听证+调解”等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模式,针对因农村土地承包纠纷、邻里纠纷等引发的轻伤害刑事案件,下基层开展调查工作,邀请侦查人员、人民监督员、听证员、社区主任、综治中心主任参与公开听证,促进刑事和解4件,预防同类矛盾再次发生。

深入基层为群众开展法律服务的同时,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12条、国家司法救助线索7条,对30名因案致贫群众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43.82万元。办理的马某燕国家司法救助案例入选“全区检察机关与妇联组织加强司法救助协作优秀案例”。

## 守护美好家园 体现责任担当

惠农区检察院在区委领导下,主动扛起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立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加强生态环境法治保障,紧紧依靠发动群众,切实当好保护惠农区绿水青山的践行者、推动者、守护者。

今年,该院认真强化数字赋能,应用“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及建后管护领域类案监督模型”,发现辖区

部分乡镇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存在建后管护不到位、田间道路工程质量不高、“非粮化”及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问题,与农业农村部门共同前往现场实地勘察,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4件,以检察之力服务农村群众,助力乡村振兴。

持续推进“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专项行动,2023年以来,依法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案件46件,磋商20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26件,已回复整改40件;督促回收、清理各类固体废物10500吨,覆盖沙土1480吨,拆除河道管理范围内违章建筑300余平米,清理违法堆放的生活垃圾34亩,清理污染和非法占用的河道1公里,督促拆除侵占河道的养牛场1个,清理残膜及农药包装废弃物2吨,新建农用废弃薄膜回收网点2个。

依托公益诉讼办案指挥中心,落实“河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开展巡河、巡林15次。2023年,对一起重大污染环境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三被告承担生态修复损害赔偿金262万余元,实现惩治犯罪、修复生态、教育群众“一判多赢”,深受辖区群众好评。

与内蒙古乌海市海南区检察院建立黄河流域跨区域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检察协作机制,合力促进跨区域生态大保护。联合惠农区河长办设置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教育实践基地,会签文件,通过将违反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法律法规的行政相对人(犯罪嫌疑人)转化为公益保护法治志愿者,弥补对社会造成的损失,共同推动河湖生态治理。用好“府检联动”工作机制,持续壮大“益心为公”志愿者队伍,16名志愿者提供破坏生态环境违法问题线索6条,借助“外脑”力量,邀请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办案,合力守护和谐家园。

##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谢娟

## 法报法检

### 兴庆区司法局

# 抓住人民调解小切口 实现社会治理大成效

本报记者 杨秀丽 文/图

这两天,银川市兴庆区掌政镇强家庙村的村民总能听到“轰隆隆”的机械轰鸣声。走进村子,远远就看见坐在邻里议事亭的大爷大妈们边打牌边聊天。

“上次我们在议事亭说村上这条路坑坑洼洼,希望能修一修,没想到这就开始修了。”“你别说,这议事亭真是帮了大忙了,以后进出更方便了。”“就是,以后闲了都来聊聊。”村民们笑呵呵地议论着。

一件件平日看在眼里、记在心里的小事,通过民主议事机制的运行得以化解。

“在议事亭,我们可以直接听到村民的意见和建议,也能帮助村民解决生活中的诸多琐事,目前已协调解决10多件烦心事和揪心事。”强家庙村党支部副书记李宝忠说。

今年7月,强家庙村村民张某和陈某因为借贷问题产生了矛盾纠

随着“颜值经济”快速崛起、美容市场迅猛发展,也产生了不少涉及美容的纠纷。江苏省南京市的方某就遭遇了“美容陷阱”,花5万元充了卡,钱没用完,商家倒闭了,公司也被注销了。近日,南京市鼓楼区法院审理了这起案件。

## 预付卡变成“糟心卡”

2019年10月起,方某在“真美”公司旗下的门店办理了美容卡,先后分别充值了48200元和980元。此后,方某在该美容院进行面部、眼部等保养项目。

2022年,该门店在未通知方某的情况下关门,方某打听发现,“真美”公司也被注销,老板陈某将店面转让给了他人。多次联系未果情况下,方某将公司股东陈某、张某诉至法院,要求退还卡内余额并支付相应利息。

经查,“真美”公司于2019年4月登记设立,注册资本为200万元,



近日,丽景街司法所工作人员调解一起房屋租赁纠纷,当事人现场履行协议内容。

纷。原来早在2006年,全某作为担保人,帮强家庙村王某向张某借款1万元。然而,王某因病去世后这1万元借款无人愿意承担。如今,张某

普及民法典中有关民间借贷的法律法规,促使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这起发生在家门口的民间借贷纠纷得到解决。

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实质化解,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既能解“法结”更善解“心结”,更好地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大格局,兴庆区司法局在提升解纷质效上下足功夫。

“你们快来帮我评评理,把人撞了都不管,太不像话了!”8月的一个早晨,韩女士来到掌政村人民调解委员会,诉说着心中的郁闷。原来这天早晨,刚从赵家湖挑野菜回来的韩某骑着自行车到小区西南角时,与从东面骑电动车过来的王某相撞。电动车将自行车前轱辘撞至变形,韩某也摔倒在地。王某声称着急上班,简单询问韩某几句便驾车离去。等韩某反应过来时,王某已经走远了。

耐心听完韩某的控诉,调解

员第一时间调取小区内监控视频,随后联系到了王某。调解员告知其应在事情发生后的第一时间真诚地向韩某道歉,安抚韩某的情绪,主动提出赔偿。王某听完调解员的话后表示很后悔,立刻回到小区带韩某去医院做检查,并将韩某的自行车修好,对韩某给予赔偿。

通过调解员的劝解,韩某对王某诚恳的态度也表示满意,心中的不满得到了疏解。调解结束后,韩某对调解员说:“给你们的工作效率点一个大大的赞!”

全面推进人民调解工作,不断拓宽矛盾纠纷受理和解决渠道,织密人民调解“大网络”。截至目前,兴庆区司法局组织调解各类纠纷1200余件,调解成功率98.7%,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做到案结、事了、人和,增强了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预付卡没花完商家关门,损失谁来赔

经营范围为美容服务等,股东为陈某、张某,认缴出资额分别为150万元、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某。

庭审中,陈某、张某辩称,方某第二次充的980元虽然没有消费,但该卡有效期只有一年,目前已经过期。方某则表示,美容院在办卡时未告知有效期,且自己在该美容院做美容项目快3年了,充值有效期不可能只有1年,卡内消费期限可以作证。

法院经审理认为,方某与“真美”公司之间的美容服务合同合法有效。2022年,“真美”公司办理注销登记,其民事权利义务能力消灭,案涉美容服务合同在法律上及事实上均无法履行,故该合同应自该日起终止。合同终止后,“真美”

公司的债权在2022年9月30日该公司注销前即已存在,股东陈某、张某对此应当明知,但其在公司注销时未通知方某申报债权,致使方某无法获得退款,其行为属于违法清算。

根据公司法司法解释(二)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和控股股东,以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解散后,恶意处置公司财产给债权人造成损失,或者未经依法清算,以虚假的清算报告骗取公司登记机关办理法人注销登记,债权人主张其对公司债务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依法予以支持。现方某要求陈某和张某对其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于法有据,法院予以支持。综上,法院判决陈某、张某赔偿原告方某美容服务

费损失30980元及利息。

法官提醒,消费者在选择预付式消费时,要全面考察经营者的资质、规模、信誉等情况;要理性消费,切忌贪图便宜,一次性大量交款;不轻信商家口头承诺,服务约定要落实到书面合同上,并索要发票等付款凭证,以备发生纠纷时维权有据。

江苏三律师事务所孙天律师介绍,今年7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明确了经营者的“事中告知”义务,即经营者在决定停业时,不仅应履行通知义务向所有消费者提前告知,更应主动退还未消费的预付款余额。因此,消费者在主张相关权利时,可以直接援引该条例作为维权依据。

据《法治日报》

## 石嘴山持续深化调解品牌建设 做实做强人民调解互助联盟

本报讯 (记者 张建兴) 9月11日,石嘴山市司法局组织市司法局主要负责人,三县(区)司法局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室负责人、人民调解工作人员、司法所所长代表,在平罗县组织召开全市创新开展人民调解互助联盟工作推进会。

推进会上,交流了构建多元矛盾纠纷化解体系、持续深化“塞上枫桥”调解品牌建设、提升化解复杂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紧密结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落实“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等相关工作,总结挖掘今年以来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和典型案例,分享优秀人民调解员处理人民调解案件的实践经验,针对当前人民调解工作中的难点及存在的问题,结合工作实际进行研讨分析,总结推广人民调解工作的典型经验做法,进一步提升全市人民调解员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

惠农区园艺司法所所长王文军、大武口区锦林调委会调解员付振荣、平罗县姚伏司法所所长吴佳分享了各自调解的案例和工作经验。长期以来,人民调解员代表扎根基层、无私奉献,预防和化解了大量社会矛盾,并在工作实践中形成了许多行之有效的调解方法和技巧,值得学习借鉴。

石嘴山市心理咨询专家代表刘淑华分享交流了人民调解“心事双解”工作经验。刘淑华在化解矛盾、解当事人的心结、促进矛盾纠纷事心双调方面有着丰富经验,她的分享让大家有所收获、有所启发,有助于将心理服务与化解矛盾纠纷深度融合,促进矛盾纠纷事心双解。三县(区)人民调解员代表也分别分享了人民调解互助联盟的典型案例,谈了感悟和收获。

随后,平罗县司法局局长何建如、惠农区司法局局长庞红阳、大武口区司法局局长宋发旺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分别介绍了开展人民调解互助联盟工作的好做法,提出下一步工作思路。石嘴山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牛志军总结分析了全市人民调解工作通过整合资源,创新工作体制机制,着力化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的实践经验。

石嘴山市司法局表示,今后,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落实“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持续强化预防在前、调解优先、依法调解、实质调解的理念,坚持“以联盟促工作、以联盟促交流、以联盟促发展”,总结经验,互学互鉴,加强联动,努力解决一批久调不决的人民调解案件,共同擦亮石嘴山市“人民调解互助联盟”品牌,为加快推进产业转型示范市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石嘴山篇章贡献更大的力量。

## 7次上门说服 30米“拦路虎”终于拆了

本报记者 李毓琛

9月5日8时,天空中飘着小雨,银川市兴庆区胜利街祥和社区党委书记李学芳来到辖区一家家居广场,眼见着广场西侧、民族南街东侧非机动车道上约30米长的护栏被拆除,她心里的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

今年8月下旬,祥和社区网格员先后接到不少居民反映:该家居广场西侧的民族南街上有一段长约30米的护栏,由于路对面是兴庆区第二小学和银川市第一幼儿园,是孩子们上下学的必经之路,但孩子们经过护栏时经常被绊倒,家长接送孩子也十分不便,严重影响了周围居民的日常生活。李学芳特意在上下学时间到此处查看情况,“确实有孩子在跨过护栏时被绊倒,也有的孩子站在上面玩‘特技’,不小心就摔了,存在安全隐患。”李学芳告诉记者。

李学芳考虑到这件事涉及群众范围较广,第一时间与家居广场负责人进行沟通协商,并反馈了自己实地调查的情况。家居广场负责人称,设置这段隔离护栏是为了便于管理,防止非机动车随意停放,安装了不到一个月,不能拆除。

虽然第一次就碰了“钉子”,但李学芳没有放弃,一次不行就两次,两次不行就三次。李学芳逐级找到商场负责人,将自己了解到的真实情况反馈给负责人,向对方讲明利害关系。“最多的时候,有一天去了3次。”第7次,李学芳终于说服了商场负责人。“如果还是不行,肯定还会找下去。”李学芳说。

“这个护栏在居民中引起的意见比较大,我们特意召集了居民代表、网格长,通过‘大理小李说事’议事平台,见证我们如何解决这个问题,也让居民相信我们是真心为大家办实事。”9月5日,社区工作人员、小区居民代表、综合执法部门以及家居广场负责人一起到现场解决问题。当天,经商场负责人同意,物业公司安排施工人员对该路段护栏进行了拆除。

护栏刚一拆除,网格长王海国就将这一消息发在了网格群里,并配上现场照片。

“这下孩子们上下学不再担心被绊倒了,我们接送孩子也更方便了。”

“感谢李书记,她办事我们信得过。”

.....

网格群里,居民们赞誉不绝。

“大理小李说事”议事平台自8月初成立以来,坚持“联合共商、协商共建、居民自治”服务机制,让居民从“局外人”变成“当家人”。截至目前,累计开展协商议事会12次,解决屋顶漏雨、地面下陷、下水不畅等问题20余件。